



独立 客观 公正 严谨 团结  
诚信 创新 专业 权威 高效

## 致估价委托人函

1. 致函对象：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

受贵方委托，本估价机构委派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宋忠皖（注册号：3420170028）、王红（注册号：3420050055）对估价对象进行了估价，有关内容报告如下。

2. 估价目的：为司法鉴定提供参考依据而评估房地产市场价值。

3. 估价对象：淮南市田家庵区公园街道金徽华庭2栋101室住宅房地产，财产范围包括建筑物（含室内设定简装修）、分摊的土地使用权（含土地出让金）及公共配套设施，不包括动产、债权债务、特许经营权等其他财产权益，根据估价委托人提供的《淮南市不动产查档证明》、《不动产权证》得知：估价对象不动产权证号：皖（2017）淮南市不动产权第0030004号，权利人：安徽轩桐商贸有限公司，共有情况：单独所有，用途：住宅，房屋总层数为7层，估价对象所在层为第1层，房屋结构：钢混结构，面积：133.9平方米，房屋建成年份：2010年。

4. 价值时点：2019年4月26日。

5. 价值类型：市场价值。

6. 估价方法：比较法和收益法。

7. 估价结果：

估价对象市场价值：总价为81.50万元（大写：捌拾壹万伍仟元整），房地产单价为：6087（元/平方米）。（币种：人民币）

8. 特别提示：

- （1）估价结果不包括估价对象原有的担保物权和其他法定优先受偿权。
- （2）估价结果没有扣除交易过程发生的处置费用和税金。
- （3）本估价结果不应作为价格实现的保证。
- （4）本报告使用期限为自2019年5月8日起至2020年5月7日。

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）法定代表人：  
安徽建英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五月八日

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怀宁路1828号

总商会大厦1202、1204室

Tel: 0551-63541513 13905510245

安徽建英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